

桐城医用同位素产业园基础设施项目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规划报告、投资概算等服务采购项目

比 选 文 件

比 选 人：桐城市新兴产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安庆宇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九月

桐城医用同位素产业园基础设施项目
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规划报告、
投资概算等服务采购项目

比 选 文 件

比 选 人：桐城市新兴产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安庆宇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九月

桐城医用同位素产业园基础设施项目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规划报告、投资概算等服务采购项目 比选公告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桐城医用同位素产业园基础设施项目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规划报告、投资概算等服务采购项目

2. 项目地点：桐城市

3. 项目单位：桐城市新兴产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 项目概况：主要建设内容：甲类厂房 4 栋、甲类试剂仓库 1 栋、丙类仓库 1 栋、综合楼 1 栋、质检楼 1 栋、辅机楼 1 栋、中控楼 1 栋等，详见服务需求及技术要求。

5. 招标范围：桐城医用同位素产业园基础设施项目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规划报告、投资概算等服务采购，详见服务需求及技术要求。

6.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7. 最高限价：29 万元

8.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项目建议书 20 日历天、可行性研究报告、投资概算 35 日历天、项目规划报告 35 日历天完成所有服务内容，中标人配合招标人获得相关部门批复。

二、比选响应单位资格要求

1. 具备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响应人应当具有良好信誉。响应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任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未被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提供证明材料或做出承诺）；

3. 响应人特定资格要求：同时具备以下资质

- 3.1 响应人应当具有化工石化医药行业工程设计甲级资质;
- 3.2 响应人应当具有石化、化工、医药工程咨询甲级;
- 3.3 响应人应当具有压力管道设计 GC1 和 GC2 级相关证书;
- 3.4 响应人应当具有固定式压力容器规则设计相关证书;
4. 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 须具有注册化工师证书或高级以上职称证书;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比选保证金

本项目免收比选保证金。

四、报名及获取比选文件

报名方式:

投标人在开标会开始前, 本项目响应时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进行符合性审查。时间: 2025 年 9 月 29 日 9 时 00 分前(节假日不报名), 地址: 安徽省桐城市昌平路文昌苑 B 区门面房宇屹咨询(上承地产 3 楼), 联系电话: 0556-6698168), 也可通过邮寄的方式于报名截止前将报名资料寄至代理机构。

获取比选文件时间: 2025 年 09 月 23 日至 2025 年 09 月 29 日(北京时间)

获取比选文件地点: 桐城经开区建设投资集团网站(<http://www.tcjjj.cn/>)自行下载。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开标时间: 2025 年 09 月 30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 桐城经开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

比选响应文件一正一副, 并在密封袋上清楚的注明项目名称(备注: ①资格审查部分正、副本, 一起装袋密封, 并在密封袋上清楚的注明“资格审查部分”;

技术部分正、副本，一起装袋密封，并在密封袋上清楚的注明“技术部分”；
商务部分正、副本，一起装袋密封，并在密封袋上清楚的注明“商务部分”。

②响应文件均须逐页加盖实体公章，不得使用电子章代替；如盖电子章，视为无效标）。比选响应文件必须胶订或线订形式装订成册，活页装订（是指用卡条、抽杆夹、订书机等形式装订，使标书可以拆卸或者在翻动过程中易脱落的一种装订方式）的比选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3. 比选有效期：90 日历天（从比选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算起）

六、代理服务费：成交服务费的收取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以成交价为计算基数，按下表规定的服务招标标准收取（不足 3000 元，按 3000 元收取），由中标人支付。

费率 中标价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 ~ 500 万元	1.1%	0.8%	0.7%
500 ~ 1000 万元	0.8%	0.45%	0.55%

七、公告媒介及期限：本次公告在桐城经开区建设投资集团网站（<http://www.tcjjj.cn/>）上发布，期限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八、联系方式

1. 比选人：桐城市新兴产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桐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环路 30 号

联系人：吴先生

电话：18156216751

2. 代理机构：安庆宇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桐城市昌平路文昌苑 B 区门面房

联系人：李工

电话：0556-6698168

九、其他事项说明

1、比选响应人编制比选响应文件、现场考察、递交比选响应文件等比选招标过程中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由比选响应人自己承担。

2、报价说明

2.1 本项目最高限价：29 万元，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无效。

2.2 比选响应人根据项目概况及企业自身经营状况，对本次项目所要求达到的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在保证质量和不低于成本的情况下，结合企业自身情况及管理经验，对本项目进行报价。

2.3 比选响应人的报价应为完成本项目合同约定工作内容所发生的成本、利润、管理费、税金等费用。

2.4 比选响应人只能有一个报价，比选人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

2.5 中选人所报价格将作为其与比选人签订本服务合同及进行费用结算的依据。

3、比选响应人按比选文件规定格式和内容进行报价填报，正本一份，副本一份，一起装袋密封。正、副本内容应一致，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但副本和正本内容不一致造成的后果由比选响应人自行承担。所有响应文件应密封完好，封口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法定代表人印章。不接受未按要求进行密封和标记的响应文件。

4、开标

开标将按本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以公开方式进行。开标会由比选人代

表、比选响应单位和有关方代表参加。有效文件开标前，比选人代表应检查比选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由有关工作人员当众启封，宣读有效比选响应人名称、比选响应文件的报价和可能的澄清、说明等关键备注文件，以及比选人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比选人做好开标记录，记录须由有关人员签字存档备查。

5、评标

比选人负责组建评标小组。评标小组由比选人代表、技术等方面的人员组成，成员由三人或以上单数人员构成。

评标小组全面负责评标工作。依据公平、公正原则，评标小组应全面、充分地审阅比选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采用“综合评分法”得出评审结论。完成评标后，评标小组应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由评标小组全体成员签字。

比选人及评标组的权利。在有充分理由的前提下，评标小组有选择或拒绝任何比选响应人中选的权利，以及宣布比选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的比选响应人的权利。为此，比选单位无须向受影响的比选响应人承担任何责任，也无须将这样做的理由通知受影响的比选响应人。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中选候选人等，评标小组及有关工作人员自始至终均不得向比选响应人或与其有关人员透露。在评标过程中，比选响应人不得通过任何单位和个人对比选单位施加任何影响，否则将会导致其比选响应被拒绝。

6、定标

比选人自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示中选候选人，公示期为1个工作日。公示期收到评标结果异议的，按相关法规处理。

7、中标通知书

比选人向中选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选人应当在通知规定的时间、地点和比选人签订采购合同。

8、违约责任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比选人改变中选结果的，或者中选人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十、签订合同

1、比选人和中选人在规定的时间地点签订本项目采购合同。

2、投标须知、中选方的比选响应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修改文件均应作为合同的附件，同具法律效力。

3、付款方式：四个交付文件单项逐个结算，每项任务完成并通过相关部门批准后，一次性付清该项费用。

服务需求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主要建设内容：甲类厂房 4 栋、甲类试剂仓库 1 栋、丙类仓库 1 栋、综合楼 1 栋、质检楼 1 栋、辅机楼 1 栋、中控楼 1 栋。拟建内容见下表。

序号	拟建内容	功能	备注
1	A 栋：辅料成品仓库	胶闪辅材和成品仓库	
2	B 栋：原料库	存放甲醇、乙醇、氨气、危废等	
3	C 栋：碳 13 原料	C 栋：一楼纯化+辅助区 二楼合成线一条	
4	D 栋：胶闪车间	胶闪生产线一条	
5	E 栋：原料药	L-BPA 原料药、13C 丙酮酸	
6	F 栋：原料药	F 栋替戈拉生、富马酸伏诺拉生原料药	
7	G 栋：质检楼	实验室、仪器室、洁净区	
8	H 栋：辅机楼	配电房、发电机房、机修间	
9	I 栋：中控室	生产中控室	
10	J 栋：综合楼	一楼食堂，容纳 300 人就餐的食堂和餐厅、 前台、综合库房 二楼预留 三至五楼会议室、办公室 办公楼含阶梯多功能厅（200~300 人）	
11	药品生产车间	仅建设药品生产厂房 2 栋	
12	消防、安全	消防池、应急池	
13	环保排放	污水池、污水处理设施、尾气处理设施	
14	药品仓库	药品仓库	预留
15	门岗	厂前区、物流门卫	

注：1. 本项目规划用地约 50 亩，其中约 32 亩属于三类工业用地，约 18 亩属于二类工业用地；
2. 该表中内容只是意向性建设内容，具体内容在可研编制过程中增减或调整。

二、服务内容及范围

（一）服务内容

1、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规划报告、投资概算等相关技术咨询服务内容。

2、项目建议书不含土建结构具体内容，但要对土建结构进行简单描述，如几层、层高、建筑面积。

3、可行性研究报告分上下册，生产工艺设备，电气、电信、自控、暖通公辅、安全、消防、给排水、污水等设施为上册，土建结构内容为下册。

4、投资概算：可研深度的项目投资概算(不含生产工艺设备、但含土建结构、电气、电信、自控、暖通公辅、安全、消防、给排水、污水等设施设计及其他文本)+总平面布置。

（二）质量要求

1. 项目建议书按照中核集团有限公司相关的规定要求编制。

2. 可行性研究报告按照以下第（3）条的要求编制：

（1）可行性研究报告参照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协会《化工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办法》（中石化联产发〔2012〕115号）；

（2）《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暨股份公司石油化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规定》和《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暨股份公司石油化工项目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编制办法》（2020年版）；

（3）发改委〔2023〕304号文中《企业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写参考大纲（2023版）》和《关于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写大纲的说明（2023版）》；

（4）科工计〔2015〕1198号文《国防科技工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规定》。

3. 项目规划报告按照安庆市对项目规划报告的相关规定编制。

4. 中标单位交付设计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上级或监管机构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对设计做必要的调整、补充或修改。

三、服务要求

1. 提交的成果文件应符合现行国家有关规范和相关主管部门制定的标准、深度、规范、规程、工程造价控制等要求，并必须配合发包人参加有关部门审批。

2. 如相关审查、审批单位对咨询项目进行现场查看、论证等，项目负责人或主要设计人员须陪同配合发包方汇报。

3. 成交人须按采购人要求提供各阶段中间成果文件和最终成果文件，同时满足采购人需求的份数。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规划报告及投资概算。所有成果文件均需同时提供电子格式（含PDF、DOC、DWG等版本）。

4. 设计服务期内成交人需随时响应发包方的要求，配合发包方的工作。

5. 费用承担：本项目前期申报过程中，如涉及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规划报告、投资概算等相关评审，专家评审费用含在本次报价中。

一、评审方法

序号	项目	内 容
1	评审小组的建立	评审小组由比选人组建，由 3 名或以上单数成员组成
2	评审流程	1. 评审小组先开启资格审查部分进行评审，资格审查部分审查通过后（三家以上通过审查含三家）开启技术部分进行评审，技术部分评审结束后开启商务部分进行评审；依据公平、公正原则，评审小组应全面、充分地审阅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采用“综合评分法”得出评价结论。完成评标后，评审小组应按照响应人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由评审小组全体成员签字。 2. 评审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资格评审，通过资格评审的报价为有效报价，未完全响应比选文件的响应人按报价无效处理。 3. 本次评审实行百分制，资格评审完成后评审小组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选出平均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如出现两家及以上投标人得分相同，则确定报价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如得分与报价均相同，则由招标人现场抽签决定预中标人。
3	资格评审	1. 提供的响应文件是否完整； 2. 响应人是否按比选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 3. 响应文件是否按比选文件的要求密封； 4. 响应文件是否按比选文件的规定签署。
4	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1. 报价超过最高限价； 2. 资格评审未通过的响应文件； 3.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4.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5.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6. 提供虚假的资质证照； 7.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8. 提供虚假业绩； 9.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二、评分标准

类别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范围
技术资 信分 (90 分)	对本招标项目的理解和总体设计思路	(1)对本项目理解准确、设计思路 and 理念 详细、全面，优于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 详细，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强，得 4 分； (2)对本项目理解基本准确，设计思路 and 理念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 具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得 2 分； (3)对本项目理解有待提升，设计思路 and 理念基本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可行性、 实用性、针对性有待改善, 得 1 分； (4) 项目理解不可行或者未提供得 0 分。	0-4 分
	本项目设计的特点、关键技术问题的认识及其对策措施	(1) 对本项目设计的特点、关键技术问题认识到位，以及对设计关键性技术问题的对策措施完善的，得 4 分； (2) 对本项目设计的特点、关键技术问题认识基本到位，以及对设计关键性技术问题的对策措施基本完善的，得 2 分； (3) 对本项目设计的特点、关键技术问题认识有待提升，以及对设计关键性技术问题的对策措施有待改善，得 1 分； (4) 对本项目设计的特点、关键技术问题认识错误，对设计关键性技术问题的对策措施不可行的或响应文件中无相关内容的，得 0 分。	0-4 分
	项目实施技术方案	对供应商提供的项目技术方案进行评审。 (1) 内容覆盖全面、要点突出、针对性强，内容完整详实，表述清晰，与本项目实际需求适应度高，利于项目实施的得 4 分； (2) 内容覆盖基本全面，要点明确，针对性不够突出，与本项目实际需求有部分适应度的得 2 分； (3) 内容覆盖不够全面，要点不明确，具体细节有待完善的得 1 分； (4) 无相关内容或者不满足本项目需求的不得分。	0-4 分
	项目重难点分析及措施方案	对供应商提供的重难点分析、控制方案、实施办法和承诺进行评审。 (1) 内容完整详实，表述清晰，措施有效，优于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得 4 分； (2) 内容完整较详实，表述较清晰，基本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得 2 分； (3) 内容、措施有待提升完善的得 1 分；	0-4 分

	(4) 无相关内容或者不满足本项目需求的不得分。	
设计的质量保证措施、进度保证措施	(1) 质量保障措施准确、全面、切合实际，完整详细，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强，得 4 分； (2) 质量保障措施基本准确，完整详细, 具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得 2 分； (3) 质量保障措施有待提升，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有待改善, 得 1 分； (4) 质量保障措施不可行或者未提供得 0 分。	0-4 分
	(1) 进度安排及保证措施准确、全面、切合实际，完整详细，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强，得 4 分； (2) 进度安排及保证措施基本准确，完整详细, 具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得 2 分； (3) 进度安排及保证措施有待提升，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有待改善, 得 1 分； (4) 进度安排及保证措施不可行或者未提供得 0 分。	0-4 分
后续服务的安排及保证措施	(1) 后续服务的安排准确、全面、切合实际，完整详细，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强，得 4 分； (2) 后续服务的安排基本准确，完整详细, 具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得 2 分； (3) 后续服务的安排有待提升，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有待改善, 得 1 分； (4) 后续服务的安排不可行或者未提供得 0 分。	0-4 分
安全保障措施	(1) 安全保障措施准确、全面、切合实际，完整详细，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强，得 4 分； (2) 安全保障措施基本准确，完整详细，具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得 2 分； (3) 安全保障措施有待提升，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有待改善, 得 1 分； (4) 安全保障措施不可行或者未提供得 0 分。	0-4 分
投资估算	(1) 项目投资估算依据充分，结合了场地建设条件，并综合考虑了地方财务和可承受限度，投资估算内容规范、全面，无遗漏，各项指标取值准确、全面、切合实际，完整详细，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强，得 4 分； (2) 项目投资估算基本准确，完整详细，具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得 2 分； (3) 项目投资估算有待提升，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有待改善, 得 1 分； (4) 项目投资估算不可行或者未提供得 0 分。	0-4 分
投标人实力	投标人具有经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颁	0-15 分

		发的有效的下列认证： （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2）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3）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每提供 1 个认证得 5 分，最高得 15 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扫描件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站认证信息查询截图。	
	人员综合实力	投标人具有高级及以上工程师人数每增加 1 人得 2 分，本小项满分 14 分； 本项目项目组成员（除项目负责人外），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每增加 1 人得 2 分，本小项满分 16 分； 注：提供以上人员相关证书及自投标响应之日前半年内任意 1 个月社保缴费证明复印件。	0-30 分
	投标人业绩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每提供一个化工、石化或医药工程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单项合同金额≥5000 万元）项目业绩、项目设计或咨询（单项合同金额≥500 万元）业绩的得 3 分，最多得 9 分。 注：（1）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扫描件，若合同无法体现合同签订时间、项目内容的，须同时提供业主单位盖章的证明材料扫描件。 （2）正在履约或者已履约完成的业绩均可。	0-9 分
价格分（10 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投标价格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1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0% × 100		

备注：

- （1） 以上评分汇总分精确至小数点后二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2） 比选响应人提供的证明材料要能清晰反映评分的实质内容，如因材料模糊不清，导致无法辨认，评标小组可以不予认可，一切后果由比选响应人自行承担。
- （3） 以上评分项中要求比选响应人提供的证明文件，比选响应人提供证明文件的扫描件或复印件或影印件加盖响应人公章。